山证汇通启睿108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6年第3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备案管理办法（试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以及《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有关规定制作。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山证汇通启睿108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报告未经审计。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二、管理人履职报告

（一）投资经理简介

顾宇航先生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经济学硕士，5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量化开发岗、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研究员，现任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固定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在数据分析，量化模型和基金研究领域有深入研究，擅长基金评价以及基金策略的开发，投资风格稳健。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受到监管机构采取的重大行政监管措施和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监管机构采取的重大行政监管措施和行政处罚。

徐翔先生

山东大学应用统计硕士，9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长江证券债券投资部投资助理，东方财富证券资产管理总部固收投资经理、投资顾问，现任山证资管资产管理固定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受到监管机构采取的重大行政监管措施和行政处罚。无兼职情况。

（二）投资经理履职报告

2026年三季度债券市场整体震荡走强，收益率中枢小幅下移，呈现"上有顶、下有底"的区间运行格局。金融数据方面，社融延续温和修复，7月、8月新增社融分别约1.41万亿、1.66万亿元，M2余额约356.8万亿元，社融与M2增速持续倒挂，反映信贷需求偏弱、政府债融资成为社融主要支撑，"资产荒"格局尚未逆转。经济基本面延续弱修复，外需保持韧性而内需修复乏力，PPI环比转负、通胀温和，为债市提供坚实支撑。

货币政策维持适度宽松，央行坚持"价为目标、量为手段"的精细化调控，通过买断式逆回购加量续作、隔夜逆回购工具扩容、MLF超额续作等方式精准呵护流动性，7月单月买断式逆回购操作规模创历史新高。9月货政例会删去"跨周期"表述、聚焦逆周期调节，并新提"推动货币政策操作框架改革完善"，宽松预期边际升温，年内降准降息概率提升。财政政策方面，三季度为政府债供给高峰，净融资约4.2万亿元，专项债发行赶进度，对资金面形成阶段性扰动，但央行及时对冲，供给冲击未演变为趋势性利空。

流动性整体均衡偏松，DR007围绕政策利率1.4%窄幅波动，跨季、税期扰动下央行及时对冲，资金面未现系统性紧张。利率债方面，10年期国债收益率由7月初1.74%附近下行至9月末1.67%左右，累计下行约7bp，运行区间1.66%-1.75%，曲线整体平坦化，超长端表现亮眼，30年期国债收益率一度下探至2.10%附近创阶段新低。信用债方面，三季度信用曲线呈"牛平"特征，7月短信用利差被动压缩，8-9月长信用、超长信用表现突出，基金、理财、保险等主要买盘合计净买入普信债超9800亿元，信用利差普遍压缩，高等级品种与利率债同步走强，弱资质城投成交分化。

展望四季度，货币政策有望延续"以我为主、适度宽松加力"基调，年内降准降息概率边际提升，降准优先级或高于降息，流动性大概率维持中性偏宽，资金利率围绕政策利率平稳运行。财政政策方面，四季度政府债供给压力较三季度边

际缓解，但专项债发行收尾、8000 亿元政策性金融工具落地仍将带来一定供给扰动，财政支出节奏有望提速，对基本面形成托底，财政脉冲或温和回升。

利率债方面，基本面弱修复、流动性合理充裕仍对债市形成支撑，但收益率已处历史低位，下行空间相对有限，预计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维持区间震荡，跨过 9-10 月观察窗口后年末或仍有小幅下行、创新低的空间。信用债方面，摊余债基集中建仓带来长信用配置需求，信用利差或延续低位压缩，但利差空间已较逼仄，建议以中短久期高等级票息策略为主，逢高配置二永债增厚收益，避免过度下沉资质。整体维持"上有顶、下有底"的震荡判断，操作上逢调整积极配置、控制久期风险，把握交易型机会。

权益市场方面，三季度波动提升，K 型分化收敛，风格切换较快。三季度科技成长板块出现较大幅度调整，前期跌幅较大的红利板块出现估值修复，板块轮动速度加快。行业表现上，前期强势的电子通信板块进入调整，而资源、金融及红利类资产凭借防御属性以及前期估值调整较为充分，在三季度表现较好。展望四季度，尽管短期国内外市场扰动因素增多，波动加大，但从中长期维度依旧看好权益市场。针对短期市场波动，我们将积极面对变化，及时调整仓位和板块配置，挖掘并聚焦市场核心主线逻辑。综合来看，产品运作以来回撤控制良好，所构建的策略组合持续优化迭代。后续我们将持续跟踪策略表现，动态调整，积极把握市场机会。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净值规模为 121,670,512.24 元。其中产品投资 96,567,624.52 元，占净值 79.37%。

四、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明细

投资组合明细表

山证汇通启睿 108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___专用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6-09-30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市值（元）	占组合净

					值比例（%）
1	B96005	山证汇通恒利 10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244,863.61	26,802,321.55	22.03
2	B96012	山证汇通启元 10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520,873.86	20,330,675.49	16.71
3	B96024	山证汇通启元 10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316,981.76	20,236,796.30	16.63
4	B96003	山证汇通启泰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758,360.64	16,306,512.67	13.40
5	B96105	山证汇通启元 10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188,865.49	12,895,167.48	10.60
6	027040	银河鑫益债券 C	3,500,266.38	3,500,616.41	2.88
7	159263	价值 ETF	2,167,100.00	2,455,324.30	2.02
8	563300	中证 2000	1,689,100.00	2,403,589.30	1.98
9	511090	30 年国债	18,900.00	2,270,646.00	1.87
10	511130	国债 30 年	4,000.00	438,196.00	0.36

五、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启睿 108 号 FOF 杠杆 100.27%，符合合同及监管规定。

六、资产管理计划支付的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等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管理费

管理人管理费计提和支付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管理费的年费率为【0.70】%（不包含业绩报酬）。计算方法如下：

H=E×【0.70】%÷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管理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产品成立首日以当日实收资本为基数计算）

管理人的管理费自计划成立日起，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本集合计划成立后每个自然季度支付一次。

（二）托管费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01】%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01】%÷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产品成立首日以当日实收资本为基数计算）

集合计划托管费自计划成立日起，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本集合计划成立后每个自然季度支付一次。

（三）业绩报酬

（1）管理人收取业绩报酬的原则：

1）管理人以超额比例的方式计提业绩报酬，若投资者每笔持有份额的年化收益率超过该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则管理人将份额年化收益率超过该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部分按对应提取比例计提为管理人的业绩报酬，剩余作为超额收益分配给投资者，业绩报酬的提取比例不得超过计提基准以上投资收益的60%。

2）业绩报酬采用按账户逐笔交易计提的方式，多次参与、退出在计算份额持有天数时采用“先进先出”法，分别计算业绩报酬。

3）按份额持有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提业绩报酬；每笔份额是指投资者持有的于不同开放日（不包含初始募集期，初始募集期内任意日期申购均视为同一开放日）申购或于同一开放日申购但于不同开放日退出的份额。

4）业绩报酬以申请退出或清算退出为限从投资者退出金额中扣除。

5）业绩报酬从分红资金中提取业绩报酬的频率不超过每6个月一次。

6）份额持有人退出或本计划终止时，业绩报酬按照份额持有人退出份额和本计划终止时持有份额计算。如赎回份额为某一笔认购/申购份额的一部分，则该赎回份额单独核算业绩报酬，而该笔认购/申购份额的剩余部分不受影响。

（2）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与计提比例

管理人将在本计划募集前公布本集合计划适用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和计提比例。若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及提取比例发生变更，管理人将另行公告通知，具体变更详见管理人公告。

（3）业绩报酬计提日

管理人在计划分红、投资者退出时或计划终止时计提管理人业绩报酬。具体分红安排详见管理人公告。

（4）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

管理人于业绩报酬计提日计算投资者每笔参与份额的持有期年化收益率（持有期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如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存在，募集期参与的为计划成立日，存续期参与的为申购

申请当日，下同），如持有期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出现调整，则每笔参与份额按照持有期内每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周期分段计算每个周期对应的年化收益率和业绩报酬，并将每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周期的业绩报酬累加后作为每笔参与份额本次应提取的业绩报酬，届时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5）业绩报酬的提取

业绩报酬提取应当与资产管理计划的存续期限、收益分配和投资运作特征相匹配，从分红资金中提取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

七、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无收益分配事宜。

八、投资经理变更、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山证汇通启睿 108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新增关联交易公告如下：

序号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发生日期	关联交易情况
1	山证汇通启睿 108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6 年 7 月 14 日	申购山证汇通启元 10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交金额为 2,000,000.00 元。
2	山证汇通启睿 108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6 年 8 月 14 日	申购山证汇通启元 10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交金额为 2,000,000.00 元。
3	山证汇通启睿 108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6 年 8 月 14 日	申购山证汇通启元 10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交金额为 2,000,000.00 元。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95573、0351-95573。

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8 日